

东西湖区城乡统筹发展服务中心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写与发布》要求，现公布区城乡统筹发展服务中心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我中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及省、市、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要求，依托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网站，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主动公开发布信息13条。其中，房屋征收与补偿类信息6条、预决算公开类信息4条、机构编制类信息3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年我中心新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0件，其中，自然人申请26件、商业企业申请4件。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予以公开19件、部分公开6件、无法提供6件（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无法提供6件）、不予处理0件、其他处理0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信息内容发布审核机制，切实做好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工作，严格把关信息内容的合法性和准确性。建立政

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根据工作需要及时更新信息。建立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和人员责任体系。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24年依托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网站及时发布房屋征收与补偿方案征求意见公告、基础设施落后认定结果公开征求意见公告等房屋征收类信息6条，便于居民、企业及时了解、掌握相关信息。本单位未单独建设政府信息公开平台。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中心综合办公室负责指导、监督政务公开工作，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指标。2024年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不到位需要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4年我中心现行有效规章0件，本年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0件，本年废止行政规范性文件0件，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0件。本年做出行政许可处理决定0件，做出行政处罚处理决定0件，做出行政强制处理决定0件。本年行政事业性收费共计0元。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24年我中心新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0件，其中，自然人申请26件、商业企业申请4件。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予以公开19件、部分公开6件、无法提供6件（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无法提供6件）、不予处理0件、其他处理0件。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6	4	/	/	/	/	3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1	/	/	/	/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6	3	/	/	/	/	19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4	2	/	/	/	/	6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	/	/	/	/	/	/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	/	/	/	/	/	/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	/	/	/	/	/	/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	/	/	/	/	/	/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	/	/	/	/	/	/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	/	/	/	/	/	/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	/	/	/	/	/	/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	/	/	/	/	/	/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6	/	/	/	/	/	6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	/	/	/	/	/	/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	/	/	/	/	/	/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	/	/	/	/	/	/
		2. 重复申请	/	/	/	/	/	/	/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	/	/	/	/	/	/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	/	/	/	/	/	/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	/	/	/	/	/	/
	(六) 其他处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	/	/	/	/	/	/	/

理	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	/	/	/	/	/
	3. 其他	/	/	/	/	/	/	/
	(七) 总计	26	5	/	/	/	/	3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24年，本单位受理政府信息公开行政诉讼1起，已审结维持结果。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上年度本单位自查存在政策解读形式有待进一步丰富，解读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公开平台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等2个问题。通过举办多轮次征迁业务培训班，提升东西湖区城市更新领域一线人员业务能力及红线意

识，促进依法依规开展相关工作。及时在区政府网站单位板块更新机构职能、领导成员及分工、房屋征收与补偿等新内容，对上年度存在问题进行了针对性整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政府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2024年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0元。

(二) 建议提案办理公开情况。

2024年，本单位承办人大、政协提案3件，主分办议提案均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办理任务。

区城乡统筹发展服务中心

2025年1月10日

